

鼓楼区转发《关于组织征集 2022 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、商校、特校：

根据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征集 2022 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的通知》(苏教办信函〔2022〕12 号) 以及南京市教育局办公室宁教办电函〔2022〕5 号《关于组织征集 2022 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的通知》要求，鼓楼区决定组织全区教师参加 2022 年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。

各参评老师请于 2022 年 9 月 5 日至 10 月 23 日期间，将论文提交至“江苏教育信息化”微信公众号论文征集专用栏目。已参加 2022 年南京市教育信息化主题征文活动的教师继续网络参评，论文须同步提交“江苏教育信息化”微信公众号和全国教育技术论文活动专用网站 (<http://edu.10086.cn/lunwen>)，否则投稿无效，市级评审优秀论文将优先推荐参加省级和国家级评审。

有关论文征集活动要求，详见附件《关于组织征集 2022 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的通知》。

联系人：鼓楼区学习资源中心 严以华 83759216

附件：关于组织征集 2022 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的通知

南京市鼓楼区教师发展中心

2022 年 9 月 21 日

附件：

关于组织征集 2022 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的通知

各区教育局、江北新区教育和社会保障局、各直属学校：

根据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征集 2022 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的通知》（苏教办信函〔2022〕12 号）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市组织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参与对象

1. 全市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及教育信息化相关工作者；
2. 已参加 2022 年南京市教育信息化主题征文活动的教师继续网络参评，论文须同步提交“江苏教育信息化”微信公众号和全国教育技术论文活动专用网站（<http://edu.10086.cn/lunwen>），否则投稿无效，优秀论文优先推荐。

二、活动组别

1. 基础教育组：幼儿园、中小学、中等职业学校、特殊教育学校；
2. 高等教育组及其他：高等院校、教育信息化相关工作者。

三、征集时间

请于 2022 年 9 月 5 日至 10 月 23 日期间，将论文提交至“江苏教育信息化”微信公众号论文征集专用栏目。

四、具体要求

1. 征文主题：推进教育数字化战略，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围绕加快教育现代化、建设教育强国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，以“推进教育数字化战略，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”为主题，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具体选题如下：

- (1) 教育数字化转型理论与实践研究；
- (2) 信息化助力“双减”政策落实措施、效果研究；
- (3) 教育信息化促进教育公平研究；

- (4) 教育信息化助力乡村教育振兴研究;
- (5) 在线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;
- (6) 基于教育新基建的教育环境与装备建设研究;
- (7) 信息化教学模式的研究与实验探究;
- (8) 网络教研与教师专业发展研究;
- (9) 师生数字素养现状与提升研究;
- (10) 5G、人工智能、区块链、云计算、大数据、AR/VR/MR 等新技术推动教育数字转型, 赋能教育教学变革研究;
- (11) 江苏版“三个课堂”、智慧校园、智慧教育样板区建设研究;
- (12) “领航杯”教育信息化应用能力系列赛事、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.0 专项培训等重大赛事活动经验分享, 中国移动“和教育”高效教育产品设计及其教育应用研究。

2. 征文要求

文章要有明确的观点和具体的内容, 能突出重点, 围绕一个中心展开论述, 能反映学术和实践创新。文章应包含题目、摘要 (200 字以上)、关键词 (3-5 个)、正文、参考文献、文中引注等, 正文字数要求 3000 字以上。为支持论文盲审, 作者署名、工作单位及联系方式等信息不得出现在论文中。

3. 投稿方式

本次论文征集采用在线投稿方式, 参与教师将论文提交至“江苏教育信息化”微信公众号论文征集专用栏目。首先关注“江苏教育信息化”微信公众号, 进入“平台应用—论文征集”专栏注册登录; 注册后提交论文。论文须同步提交至全国教育技术论文活动专用网站 (<http://edu.10086.cn/lunwen>), 否则投稿无效。

每人只能提交一篇论文, 提交后不能进行修改, 征集全程免费。

4. 作品资格审定

- (1) 有明显政治原则性错误和科学常识性错误的作品, 取消推荐资格。

(2) 严禁剽窃或抄袭行为，一经发现，直接取消该作品推荐资格，并将通报批评有关情况。作者需保证稿件及各种说明、引言等无任何法律纠纷，剽窃或抄袭产生的法律纠纷由作者本人负责。

(3) 作者所投稿件必须是从未在任何报刊、杂志等媒体发表的原创稿件，重复率不得高于 20%。

(4) 不符合作品形态界定相关要求的作品，取消推荐资格。

五、遴选方式

根据专家遴选，推荐参加省级遴选。推选出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，一等奖论文推荐至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（中央电化教育馆）参加 2022 年度教育技术论文活动的评选，高质量论文将推荐在教育信息化专业报刊上发表。同时，对征集工作中表现突出的组织单位及个人给予“优秀组织单位（学校）”“先进组织者”证书鼓励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1. 各区要高度重视此项活动，认真做好宣传发动，积极组织广大教师及教育信息化工作者参加，推动论文征集规范有序开展。

2. “江苏教育信息化”微信公众号：

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南京市电化教育馆（南京市教育信息化中心），鄂艳，联系电话：84763555。

南京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2 年 9 月 13 日